

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定期考查考試科目時間表

年級別	七年級		八年級		九年級	
節次／日期	10 月 16 日 (星期四)	10 月 17 日 (星期五)	10 月 16 日 (星期四)	10 月 17 日 (星期五)	10 月 16 日 (星期四)	10 月 17 日 (星期五)
第一節 08:20~09:05	自習	自習	自習	自習	自習	自習
第二節 09:15~10:00	英語	自然	數學	自然	自習	自然
第三節 10:10~10:55	自習	自習	自習	自習	英語	自習
第四節 11:05~11:50	數學	社會	英語	社會	數學	社會
第五節 13:10~13:55	自習	依課表 正常上課	自習	依課表 正常上課	自習	依課表 正常上課
第六節 14:05~14:50	自習		自習		自習	
第七節 15:00~15:45	國文		國文		國文	
第八節	放學	放學	放學	放學	放學	放學

注意事項：

1. 非劃卡作答得使用藍或黑色原子筆，塗改答案請用立可帶；不得使用摩擦筆(擦擦筆)。
2. 劃卡作答限用 2B 鉛筆及專用橡皮擦。
3. 補考學生，請於 10/20(一)早自修至教務處進行補考。